

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时间和方式：2015年6月22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、地点和方式：2015年6月29日上午10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
- 3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3名。
- 4、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周德永先生。
- 5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审议，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，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和战略的实际状况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6月30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26）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5年6月29日